

市政統計週報

(第8號)

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88年6月29日
聯絡人：陳建志
電話：(02) 2720-3221

【提要】加強取締酒後駕車，強制騎乘機車配戴安全帽，台北市交通事故及傷亡均已降低。

依據衛生局發布之死因統計，本市近年來市民之主要死因，多屬惡性腫瘤、心臟疾病、腦血管疾病等慢性病，惟事故傷重致死者每年也多居市民十大死因之前五名，每一事故的發生往往造成好幾個家庭的破碎；統計顯示 85、86、87 三年因事故傷害死亡各有 772 人、683 人及 692 人，分居市民十大死因之第四位、第五位、第四位，其中運輸事故各約占其半數；觀察這三年運輸事故死者之年齡，有七成屬 15~64 歲年齡層，均為具有生產能力之人口。

在運輸事故中，除酒醉駕車所引起的事故容易造成重大傷亡外，俗稱肉包鐵的機車相對於其他交通工具危險性也較高，因此在車禍死亡人數中機車騎士亦占多數。為降低運輸事故及其死傷的發生，交通執法單位於 86 年起陸續加強酒後駕車之取締，並自 86 年 6 月 1 日起開始強制執行騎乘機車配戴安全帽。

比較本府交通事故資料，88 年 1~5 月舉發案中屬酒後駕車者共 12,880 件，較 87 年同期(1~5 月)之 14,550 件為低，但較 85 年、86 年同期之 3,174 件、8,407 件均高，比較重大交通事故 88 年 1~5 月共發生 80 件，造成 45 人死亡、38 人重傷，其中肇因酒後駕車者 8 件、**死亡 5 人、重傷 3 人**，較 87 年同期肇因酒後駕車者增加 4 件、**死亡增加 3 人、重傷增加 1 人**，與 86 年同期酒後駕車肇事件數相等，**死亡減少 2 人、重傷減少 1 人**，而與 85 年同期酒後駕車肇事比較，則件數減少 9 件，**死亡減少 5 人、重傷減少 14 人**。顯示在加強取締酒後駕車後，本市重大交通事故及其死傷均有減少之勢。本 (6) 月 17 日起本市大力取締並以刑法處分違規駕駛人，至 28 日十二天內即舉發 1,432 件，同時市府配合加強取締酒後駕車，將研擬「代客開車」的措施以保障酒後駕車者的安全，期望更能減少酒後駕車的危險。

至於強制騎乘機車配戴安全帽實施方面，88 年 1~5 月機車駕駛死亡或重傷計 32 人(死亡 15 人、重傷 17 人)，較 87 年 1~5 月減少 4 人(死亡減少 1 人、重傷減少 3 人)，與 86 年 1~5 月比較則減少 31 人(死亡減少 19 人、重傷減少 12 人)，累計 86 年 6 月至 88 年 5 月強制配戴安全帽後平均每月機車騎士死傷人數較 86 年 1~5 月未實施時**降低 45% (死亡降低 53%、重傷降低 34%)**，顯示在強制規範騎乘機車配戴安全帽之後，機車騎士死傷人數確有明顯下降。

項 目	時 間	統 計 數	說 明		
十大死因之事故傷害豬	87年	第4位 692人	85年第4位 772人	86年第5位 683人	
運輸事故	87年	335人	85年 391人	86年 351人	
酒後駕車舉發件數	88年1-5月	12,880件	85年同期 3,174件	86年同期 8,407件	87年同期 14,550件
重大交通事故豬	件 數	88年1-5月 80件	85年同期 113件	86年同期 109件	87年同期 66件
	肇因酒後駕車	88年1-5月 8件	85年同期 17件	86年同期 8件	87年同期 4件
	死 亡 人 數 獨	88年1-5月 45人	85年同期 71人	86年同期 72人	87年同期 36人
	肇因酒後駕車	88年1-5月 5人	85年同期 10人	86年同期 7人	87年同期 2人
	受 傷 人 數	88年1-5月 38人	85年同期 63人	86年同期 43人	87年同期 33人
	肇因酒後駕車	88年1-5月 3人	85年同期 17人	86年同期 4人	87年同期 2人
機車騎士傷亡人數	88年1-5月	32人	86年同期 63人	87年同期 36人	
死 亡	88年1-5月	15人	86年同期 34人	87年同期 16人	
重 傷	88年1-5月	17人	86年同期 29人	87年同期 20人	

資料來源：台北市重要統計速報及本府衛生局、警察局、交通局。

附 註：豬十大死因之事故傷害、運輸事故係屬人統計採戶籍死亡資料，而重大交通事故則為屬地統計，指發生在本市之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傷人數。

獨交通事故之死亡人數係指汽車或動力機械在道路上行駛，致有人傷亡，且在 24 小時內死亡者。

說 明：本週報自 88.5.11 透過網際網路發行，本處網址：www.dbas.taipei.gov.tw 或 www.taipei.gov.tw 市府新聞區。